

沙湾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信息

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	沙市监处罚〔2024〕212号	
案件内容	沙湾市银狐美发店（顾斌）经营超过使用期限的化妆品案		
行政处罚当事人基本情况	个人	姓名（名称）	沙湾市银狐美发店（顾斌）
		注册号	92654223MA7A4WFK7K
	单位	名称	/
		注册号	/
		法定代表人（负责人）姓名	/
违法事实/案情摘要	2024年10月11日，我局执法人员出示执法证后，对沙湾市银狐美发店进行日常检查3个品种的化妆品截止执法人员检查时都已超过限用日期。我局于2024年10月11日依据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四十六条（四）项规定，对当事人经营的超过使用期限的化妆品采取扣押的强制措施，文书编号：沙市监强制〔2024〕136号。经局领导批准，于2024年10月16日立案调查。		
违法行为类型/适用法律	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三十九条		
减轻处罚的依据	《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》第六十条、《关于规范市场监督管理行政处罚裁量权的指导意见》第十四条		
行政处罚内容	一、没收当事人违法经营的超过使用期限的1、“荻薇·健康香氛烫，荻薇烫发膏（卷发）”1盒；2、“蓓丝琦®毛白剂色彩打蜡好帮手”1袋；3、“造型师®强力特硬喷雾”1瓶，货值金额21元；二、并处罚款2000元(贰仟元整)。		
处罚日期	二〇二四年九月十五日		